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换股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版、上海证券报版、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公告》（公告编号 2012-038），并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1 月 2 日分别在前述网站和报刊上刊登了《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2-042）和《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2-044），本次现金选择权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10 月 30 日，申报期间为 201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 日（9:30-11:30、13:00-15:00）。

现将本次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公司将申报结果和股东大会投出有效反对票的异议股东截至股权登记日所持异议股份数量进行比对，在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201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 日），共有 457 户股东提出了现金选择权申报，其中符合条件的异议股东账户数为 268 户，非异议股东账户数为 189；上述 268 户异议股东账户提出申请现金选择权的数量合计为 8,970,509 股，其中无效申报数量为 513,295 股，有效的申报数量为 8,457,214 股。

本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起复牌。

特此公告。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1 月 6 日